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扬芯片”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6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发行股票不超过 5,800,000 股（含 5,8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6.80 元，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9,440,000.00 元（含 39,440,000.00 元）。截至缴款截止日，认购对象合计认购公司股票 5,800,000 股，公司收到募集资金 39,440,000.00 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进行审验，并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出具了天健验（2016）3-158 号《验资报告》。2017 年 1 月 4 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41 号），以下简称“《股份登记的函》（[2017]41 号）”，确认本次发行股票 5,800,000 股，其中限售股 1,460,000 股，无限售股 4,340,000 股。

（二）2017 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7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发行股票不超过 11,000,000 股（含 11,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1.26 元，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3,860,000.00 元（含 123,860,000.00

元)。截至缴款截止日，认购对象合计认购公司股票 11,000,000 股，公司收到募集资金 123,860,000.00 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进行审验，并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出具了天健验〔2017〕3-33 号《验资报告》。2017 年 5 月 16 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2795 号），以下简称“《股份登记的函》（[2017]2795 号）”，确认本次发行股票 11,000,000 股，其中限售股 11,000,000 股，无限售股 0 股。

（三）2019 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9 年 5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发行方案〉》等议案，公司拟定向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15,000,000 股（含 15,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3.99 元，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9,850,000.00 元（含 209,850,000.00 元）。截至缴款截止日，认购对象合计认购公司股票 2,500,000 股，公司收到募集资金 34,975,007.92 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进行审验，并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出具了天健验〔2019〕3-58 号《验资报告》。2019 年 12 月 4 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4876 号），以下简称“《股份登记的函》（[2019]4876 号）”，确认本次发行股票 2,500,000 股，其中限售股 61,806 股，无限售股 2,438,194 股。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并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针对 2016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公司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万江支行设立了账号为 44050177610800000364 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东莞证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即中国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万江支行的上级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的三方监管协议。该账户已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销户。

针对 2017 年股票发行,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公司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西城支行设立了账号为 769904758510806 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东莞证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即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西城支行的上级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的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专户余额为 0 元。

针对 2019 年股票发行,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并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根据上述议案,公司该次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万江支行营业部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727672479381)内,公司与东莞证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万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9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解除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和《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再次变更募集资金专户,将 2019 年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全部转入变更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万江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44050177610800001565)内。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9 年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仍存放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万江支行营业部的募集资金账户内,专户余额为 34,986,009.89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 2016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2016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方案》,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对全资子公司上海利扬创芯片测试有限公司(一期)的投入以及公司拓展产能项目。

经核查,公司在取得《股份登记的函》([2017]41 号)之前,未使用该笔募集资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账户的实

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39,440,000.00
减：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39,478,472.41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0.00
加：累计收到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38,472.41
等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00

根据 2016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其中 1,500 万是对上海利扬创芯片测试有限公司（一期）的投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上海利扬创芯片测试有限公司（一期）募集资金金额	15,000,000.00
减：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4,063,569.63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936,430.37
其中：生产设备	0.00
生产耗材	36,085.24
厂房装修和厂房租金	0
厂房办公家具	58,218.00
薪酬福利费用	0
电费	0
补充流动资金	842,127.13
上海利扬创芯片测试有限公司投入（一期）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0

（二）2017 年股票发行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2017 年股票发行方案》，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拓展公司自身产能、补充流动资金以及对全资子公司上海利扬创芯片测试有限公司（二期）投入。

经核查，公司在取得《股份登记的函》（[2017]2795 号）之前，未使用该笔募集资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	-----------

募集资金总额	123,860,000.00
减：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23,140,735.05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160,967.31
其中：晶圆测试设备	1,160,967.31
芯片成品测试设备	0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0
1、付供应商货款	
加：累计收到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441,702.36
等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

根据 2017 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其中 3,500 万是对上海利扬创芯片测试有限公司（二期）的投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上海利扬创芯片测试有限公司（二期）募集资金金额	35,000,000.00
加：累计收到利息收入	147,292.67
减：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35,122,958.28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4,334.39
其中：拓展产能	0
补充流动资金	24,334.39
上海利扬创芯片测试有限公司投入（二期）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0

（三）2019 年股票发行概况、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2019 年股票发行方案（修订）》，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拓展公司自身产能、补充流动资金以及对全资子公司上海利扬创芯片测试有限公司（三期）投入。

经核查，公司在取得《股份登记的函》（[2019]4876 号）之前，未使用该笔募集资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账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975,007.92
减：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0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0
其中：芯片成品测试设备及其配套辅件	0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员工薪酬福利	0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其他日常开支	0
加：累计收到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1,001.97
等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4,986,009.89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说明

2019年5月31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2016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经济效益，公司对募集资金实施方式作出变更：2016年第二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其中1,500万元是对上海利扬创芯片测试有限公司（一期）的投入；该笔募集资金存放在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嘉定支行（31050179360000001021），截至2019年5月13日，该募集资金使用余额为842,127.13元，为充分提高资金的有效利用，将原定于“生产耗材”、“厂房办公家具”的剩余金额全部变更为“补充流动资金”。

五、募集资金使用违规的情况

主办券商核查了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流水、查阅了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资料，公司2019年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六、主办券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一）核查程序

主办券商通过查阅相关资料、沟通访谈等形式对利扬芯片2019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程序包括：

- 1、查阅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公告文件，包括董事会决议公告、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股票发行方案、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等；
- 2、查阅并核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3、对公司董事会秘书就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访谈；
- 4、获取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明细表；

5、获取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相关说明。

（二）核查结论

主办券商经核查认为，利扬芯片 2019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使用计划及披露情况保持一致，不存在取得《股份登记的函》之前使用募集资金、未履行审议程序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募集资金被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等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募集资金使用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本页无正文，为《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9日